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國訊國際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8)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正式獲得股東通過。

茲提述國訊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配售新股份、增加法定股本及更新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意義。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有關建議增加股本及配售事項之決議案，已藉舉手表決之方式正式獲得股東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有關更新現有一般授權之決議案，已藉投票表決之方式正式獲得獨立股東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投票表決方式之普通決議案(「第三項決議案」)	投票票數(佔已投票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考慮及批准更新一般授權	540,399,010 (100%)	不適用 (0%)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之點票人。吳樹民先生、許志峰先生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就第三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已載於通函。因此，吳樹民先生、許志峰先生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已就第三項決議案放棄投票。獨立股東合共持有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7.64%之540,399,010股股份，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三項決議案。概無任何股份授權股東出席並僅可投票反對相關決議案。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包括吳樹民先生及許志峰先生；非執行董事井筒幸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陽先生、李軍林先生及金敦申先生組成。

承董事會命  
國訊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吳樹民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

本公告(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國訊國際有限公司之網站www.iini.com內刊登。

\* 僅供識別